名著咀英 安立志专栏

三阮如何看梁山

安立志(曾用笔名燕楠、公冶平),在国内杂文、评论征文中曾获奖数十次,连续多年获山东省杂文一等奖。随笔《薛蟠的文学观》即将由商务印书馆出版。

上梁山前的三阮(阮小二、阮小五、阮小七),以打鱼为生,虽也从事私商,毕竟属于根正苗红的“贫下中渔”。智多星吴用在探得了梁中书筹备生辰纲的消息后,策划劫持,急需人手,三阮就成了重要人选。由于吴用不了解三阮此时的心思,以需要“十数尾重十四五斤的金色鲤鱼”为名,赶赴石碣村,试探他们的口气。饮酒闲谈时,谈到了梁山话题。

此时的梁山,已被王伦为首的小股强寇所占,研究一下以三阮为代表的普通民众对梁山强人的看法,不仅有利于理解三阮后来何以也到梁山聚义,对于理解传统理论毫无保留地肯定农民造反的意识形态,也不为无益。俗话说“靠山吃山,靠水吃水”。三阮生活在梁山泊水边,梁山泊就是他们的衣食之源。阮氏兄弟说在这附近已打不到大鱼,只有梁山泊里才有,吴用问道:“这里和梁山泊一望不远,相通一脉之水,如何不去打些?”三兄弟的回答是这样的:“在先这梁山泊是我弟兄们的衣饭碗,如今绝不敢去!”(阮小五)“如今泊子里新有一伙强人占了,不容打鱼。”(阮小七)“这几个贼男女聚集了五七百人,打家劫舍,抢掳来往客人。我们有一年多不去那里打鱼。如今泊子里把住了,绝了我们的衣饭,因此一言难尽!”(阮小二)在三兄弟看来,这梁山强人,只有打家劫舍,却无杀富济贫,对当地百姓的生活造成了极大困扰与破坏。可见,阮氏兄弟对梁山强人充满了憎恨与敌视。

那么,三阮对官府的态度如何呢?官府在梁山泊地区的治理情况如何呢?吴问:“偌大去处,终不成官司(指政府、官府)禁打鱼鲜?”阮说:“甚么官司敢来禁打鱼鲜!便是活阎王也禁治不得!”吴又问:“既没官司禁治,如何绝不敢去?”在三阮介绍了梁山强人的危害之后,吴问:“如何官司不来捉他们?”阮说:“如今那官司,一处处动掸便害百姓。但一声下乡村来,倒先把好百姓家养的猪羊鸡鹅尽都吃了,又要盘缠打发他。如今也好教这伙人奈何,那捕盗官司的人,哪里敢下乡村来?若是那上司官员差他们缉捕人来,都吓得屎尿齐流,怎敢正眼儿看他?”

在三阮眼里,梁山强人是明火执仗的强盗,官府则是身穿官服的强盗。在祸害百姓方面,两者并不存在根本区别。在当时的制度之下,百姓身受双重侵害,一方面是强盗抢劫,一方面是官府盘剥。北宋地方政府只会欺压百姓,在治理盗匪方面却无所作为。尤应指出的是阮小二这句话:“我虽然不打得大鱼,也省了若干科差。”可说是道出了千古悲凉。金圣叹就此评论道:“十五字抵一篇《捕蛇者说》。”《捕蛇者说》是唐代柳宗元的名作,文章的主旨可以用孔子的“苛政猛于虎”来概括。可见,三阮对官府的愤恨与仇视,并不亚于梁山。

三阮既憎恨梁山,也仇视官府,这在心态上似乎是两难选择。其实并不尽然,如同楚霸王起兵前对秦始皇充满了“彼可取而代也”的艳羡一样,三阮对梁山也有着某种羡慕的意味。正如阮小五所说:“他们不怕天,不怕地,不怕官司;论秤分金银,异样穿绸锦;成瓮吃酒,大块吃肉:如何不快活?”阮小七说得更直白:“‘人生一世,草生一秋!’我们只管打鱼营生,学得他们过一日也好!”由此可见,历代的农民造反者,成功了的如朱元璋,失败了的如李自成,旗号可能不同,主旨大体如斯,无非就是推翻一个王朝、建立另一个王朝而已,体现的只是旧体制的复制,实现的只是历史的循环。在这一问题上,鲁迅先生笔下的阿Q就是一个十分成功的形象。在阿Q式的革命胜利之后,无非就是“我要什么就是什么,我欢喜谁就是谁”,心里想的都是元宝、洋钱、宁式床、吴妈之类。而这正是造反的局限与历史的宿命。

以文为戈 刘武专栏

哲理+意象+画面

——关于诺奖诗人托马斯·特兰斯特罗默

刘武,导演兼制片人,曾任大学讲师,新闻记者,出版过《醉里看乾坤》、《生命的几分之几消耗在路上》等专著,参与编导98集大型纪录片《兄弟》、45集纪录片《兄弟》。

知道托马斯·特兰斯特罗默这个名字,还是在20多年前,但在记忆中,这名字已经非常陌生。我的书架上还保存着1986到1989年的《世界文学》杂志,纸质已发黄,隐约散发出一股尘土味,这其中的1989年第5期杂志中,就刊登着6篇瑞典散文诗,特兰斯特罗默的散文诗《名字》放在最后,那时作者的译名是托·特朗斯特吕姆,简介中写道:“他23岁发表的第一本诗集《17首诗》(1954),轰动瑞典诗坛,特朗斯特吕姆成功地把印象主义、象征主义、表现主义同欧洲传统的抒情诗融会一体,擅长运用隐喻来表现思想。他的散文诗别树一帜,为瑞典散文诗开辟了新的蹊径。”

当然,这并非《世界文学》第一次介绍特兰斯特罗默,早在1984年第4期杂志中,《世界文学》就发表了他的《诗六首》,后来在1987年第3期中又刊发了他的3首诗《风暴》、《序曲》和《十月即景》。我肯定看过他的这些诗,但却绝不会想到20多年后,特兰斯特罗默会获得诺贝尔文学奖。

在散文诗《名字》中,他写道:“我骤然醒来,不再认识我自己。虽十分清醒,但无济于事。我是什么?谁是我?我是在后座车上醒来的东西,如同布袋里的猫惊恐地乱拱。谁?”

对于当时喜欢翻看西方现代哲学书籍的我来说,“我是什么?谁是我?”就是一种关于自我认知的问题、人本哲学的基本问题,特兰斯特罗默的这首诗显然受到这种哲学思潮的影响,不算新鲜,但充满哲理。

据说特兰斯特罗默还是心理学家,在少年犯罪管教所工作,这就难怪他的诗颇具哲学意味,他曾说:“一首诗是我让它醒着的梦。诗最重要的任务是塑造精神生活,揭示神秘。”像“每个人都是半开着的门/通往一间共有的房屋”(《半完成的天空》)、“人到则心到/即使扮演严肃滑稽的/角色——我就是/世界创造自身的地方”(《站岗》)、“最大的狂热者也是最大的怀疑者。对此他一无所知/他是这两者的同盟”(《金翅目》)这些诗句,其中的哲理耐人寻味。

不过,对特兰斯特罗默的诗,我感受最深的是他对意象的运用,在这方面,他明显借鉴了中国、日本等国的诗歌传统。像《致防线后面的朋友》,仅仅三句,很像日本的俳句。而《尾曲》、《愤激的沉思》、《1966年——写于冰雪消融中》、《早晨与入口》、《复调》等,则很像中国的七绝、七律,短短的四句或八句就写出某种感觉或现象,这些诗若用七绝、七律的形式译成中文,估计会让不少中国人抓狂。因为现在没有多少中国诗人会写那种四句、八句的意象诗了。

先看看这首诗:“我似铁锚入底滑,思留彼世原非他。既疲悲愤且退热,恶手捡石更书沙。月照空房俱寂静,家藏立柜欲飞花。森林穿越无装束,漫走随心到自家。”一般人相信这是一首古体诗无疑,但其实是我根据特兰斯特罗默的《尾曲》改写的,原诗译为:“我像一只铁锚在世界的底部拖滑/留住的都不是我所要的/疲惫的愤怒,灼热的退让/刮子手抓起石头,上帝在沙上书写/寂静的房间/月光下,家具站立欲飞/穿过一座没有装备的森林/我慢慢走入我自己”。如果你读过埃兹拉·庞德用英文翻译的中国古诗,你就会感觉特兰斯特罗默的原诗倒像是我改写的古诗的译文。

特兰斯特罗默曾说:“我的诗深受音乐语言的影响,也就是形式语言、形式感、发展到高潮的过程。从形式上看,我的诗与绘画接近。我喜欢画画,少年时我就开始画素描。”这是他的诗歌极具画面感的一个重要原因。早在1985年4月,特兰斯特罗默就来中国访问过,参加了当时在北京外国语学院举办的“瑞典诗歌座谈会”等活动。后来,他写了一首《上海的街》,其中自行车、发票、海风、甲板等都是极其鲜明的意象,而“中午时分。鱼贯而至的自行车上空/洗过的衣服随灰色的海风飞舞”的诗句则画面感十足,读到最后一句“我们在阳光下显得十分快活,而血正从隐秘的伤口流淌不止”,则哲理意味十足,让人咀嚼不已。

我相信,特兰斯特罗默肯定读过一些中国的古诗,并受到中国诗歌的影响,才形成了他独特的诗歌风格。用一个数学公式来表示便是“哲理+意象+画面=特兰斯特罗默的诗歌”。

私享笔记 萧萧专栏

簪一朵花在鬓

萧萧,本名刘晓燕。专栏作家。好美服,耽逸乐,热爱传统。以侍奉气短情长的文字见长。著有个人作品集《今生今世:民国名媛情事》等七部、合集多部。

“士为知己者死,女为悦己者容。”在发饰还没有缤纷的古代,簪一朵花在鬓,几乎就是女人们的最爱。

唐代周昉所绘《簪花仕女图》,就生动地再现了这摇曳的风情——庭院深处,仕女和侍者,露胸披纱,动作悠闲,或拈花、拍蝶、戏犬、赏鹤,或徐行、懒坐,其服装、眉目、表情不尽相同,却偏偏在丰颐厚体处演绎着共同的古典神韵——高髻簪花。头簪牡丹的仕女,“绿艳闲且静,红衣浅复深。花心愁欲断,春色岂知心”(王维《红牡丹》);髻插荷花的仕女,空灵如水墨,不由得让人想起江南,“采莲南塘秋,莲花过人头,低头弄莲子,莲子清如水”;头戴海棠花的仕女,则道尽了“东风袅袅泛崇光,香雾空蒙月转廊。只恐夜深花睡去,故烧高烛照红妆”(苏轼《海棠》)。

头簪鲜花,作为中国的习俗最早可以追溯到汉代,在女子之间甚为风行。四时风景皆不同,可供选择的所簪之花也就越发丰富多彩起来,它可以是茱萸、蔷薇、梅花、杏花,也可以是棠梨、玫瑰、茉莉、牡丹和芍药。花开千万朵,想簪什么花全凭心底的喜好。簪花在鬓的女子闲适静好,如花似仙,她们在文人墨客的诗篇里一再出现。如元稹的《村花晚》:“三春已暮桃李伤,棠梨花白蔓菁黄。村中女儿争摘将,插刺头鬓相夸张。”春日迟迟,少女的青春容颜和姣美的花朵相映成趣。李清照更是在《减字木兰花》中直截了当地写道:“卖花担上,买得一枝春欲放。泪染轻匀,犹带彤霞晓露痕。怕郎猜道,奴面不如花面好。云鬓斜簪,徒要教郎比并看。”短短数语,道尽了为悦己者容的迫切和忐忑之情。在这里,所簪之花已变成爱的道具,花虽无语,却胜过山高水长。

一直以为簪花是女人的专利,实际上,唐朝已有男子簪花的现象,到了宋朝更日益普遍,例如,《宋史·舆服志》载:“中兴,郊祀,明堂礼毕回銮,臣僚及扈从并簪花,恭谢日亦如之。”这说明当时参加重要典礼的百官及随侍人员都要簪花。

颇有意趣的是《水浒传》中的男子也簪花,且簪得别有一番风情。短命二郎阮小五一出场便是“斜戴着一顶破头巾,鬓边插朵石榴花,披着一领旧布衫,露出胸前刺着的青郁郁的一个豹子来”;小霸王周通到刘太公庄上抢亲,“小喽啰头巾边乱插着野花”;“病关索”杨雄在蓟州做两院押狱,“鬓边爱插翠芙蓉”;“人都羡英雄领袖”的浪子燕青,则是“腰间斜插名人扇,鬓边常簪四季花”。英雄好汉与簪花,从表面上看相去甚远,像光着脖子打领带。但在通俗小说的演绎里,彼时,鲜花与草莽、娇艳与粗犷,却像咖啡加了伴侣,细品之下,又惊见其相得益彰之韵。可见,簪花的至高境界是大俗大雅。

由大俗大雅延伸到风雅,不能不提传说中的“四相簪花宴”。《梦溪笔谈》记载:庆历年间,韩琦以资政殿学士的身份镇守淮南,后花园中有一株芍药忽然开花四枝,花色红又艳、花蕊娇而黄,这韩琦乃性情中人,爽性就此开宴会,宴请王珪、王安石、陈升之三位贵客前来观赏,以应四花之瑞。席间饮酒作诗兴之所至,爽性把花剪下,四人各簪一枝。此后30年间,这四人先后坐上了宰相之位,芍药因此被称为“花相”。一枝花可以丰美一场人生,这也许就是古人对簪花最高的赞誉吧!簪一朵花在鬓,我非男人,此时也美得心旌摇动,却道是人生如花、花如人生啊。

江湖再见 韩松落专栏

我们为何抛弃了爱情

韩松落,西北人,居河北,写专栏,做小说,看电影,用文字使生命纹路繁密,用影像使人生体验增值。

前段时间,一个现象引起了敏感的知识界女性的普遍不安,据说,现在的许多香港富豪不愿组织家庭,更不愿通过与女性结婚来生育后代,他们希望有孩子,但又想要避免财产因为离婚被分割,只肯寻找代孕母亲——哪怕极为昂贵,以合同代孕的形式完成生儿育女之责。

其实,这些富豪的财产已经非常惊人,即便因离婚而分割,也难以撼动他们的江湖地位,但他们宁肯选择这样一种形式,确保自己的财富不损失一分一厘。而这种心态,已不只存在于富豪之中,也在普通人中蔓延。我有朋友,在发达之后,为了向妻子隐瞒自己的财产,始终选择用付全款的方式置业,买来的房子和商铺多半写在他的父母名下。不能贷款这个硬伤,一直是他扩大自己资产的障碍,但他宁肯咬牙挺住。另有朋友,选择代理人管理资产,他的矿、他的加油站,全由那些朋友管理,他告诉妻子,自己在那些产业里只有一点股份,在代理人管理这个巨大隐患和被妻子知悉之间,他宁肯选择那个不带感情色彩的隐患。

所有人都战战兢兢如履薄冰,在生活的疆域已经扩大,在实现财务自由的情况下,做好最坏的打算,有保留,有设防,担心受到伤害,不论是在情感上,还是在财富上。当然,这种顾虑基于惨烈的现状,根据民政部门的最新统计数据,今年一季度我国共有46.5万对夫妻离婚,平均每天有5000多个家庭解体,较去年同期增加17.1%。一场大地震已经发生,每个人都噤若寒蝉,不得不小心从事。

我们的切身感受也是如此,无数身边人身边事都在告诉我们,“爱情”已经越来越脆弱,人们对爱情的弃如敝屣,并非是阶段性的,而是持续的、带有惯性的,这种对爱情的抛弃,不是来自对社会框架的反抗,而来自对爱情本身的否决。

为什么?殷谦新近写了一篇博文《十年之后的人类》,出现在网站首页的时候,变成了“十年之后人类将没有感情”,其中有许多悲观的、危言耸听的成分,但联系上下文就会知道,他想说的,是人们会在地球资源日益紧缺的状况下(《裸猿》中以当前的人口增速,预测了一百年后的地球人口数量,石油和金属矿产被彻底消耗完的日程表也正在网上流传),被动地选择取消感情,当感情和生存放在同一个天平上的时候,人们首先选择生存,各种争端也将因为资源紧缺而升级,我们正处在这个进程之中,不可能没有被影响。

这或许是我们抛弃爱情的原因,我们生活里的一切,越来越丰富,却也越来越得之不易,维持一种体面生活的成本也越来越高,现代生活是一场培根画作里的大火,将每个人灼伤。所以,我们不愿分享,我们斤斤计较,当一个人出现的时候,首先浮现心头的是利益考量,当爱情到来之前,我们已经为分享而焦虑,为爱情消失之后的物质损失不安。

而这是开始,还是结束?答案,在风中飘。

编辑:孔昕